

律政司副司長在上海貿促國際商事調解（香港）服務處揭牌儀式致辭（只有中文）

\*\*\*\*\*

以下是律政司副司長張國鈞博士今日（六月十日）在上海貿促國際商事調解（香港）服務處揭牌儀式的致辭：

尊敬的馬屹副會長（上海市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副會長）、顧哲理事長（上海貿促國際商事調解中心理事長顧）、鍾永喜總代表（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內地總代表）、樊敏華副會長（香港中華總商會副會長）、劉長春董事長（中國法律服務（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家早上好。我非常高興出席上海貿促國際商事調解（香港）服務處（服務處）的揭牌儀式。我謹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律政司，對服務處的正

式成立表示熱烈的祝賀。

當前，國家正處於高質量發展的關鍵階段。

《十五五規劃綱要》提出，要加快涉外法治體系和能力建設，並支持香港深化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的核心定位。此外，國家《商事調解條例》已於上月正式施行，其中第二十四條明確支持中國內地商事調解機構到境外設立業務機構，開展商事調解活動。服務處的成立，正是積極響應國家規劃和《商事調解條例》的重要舉措，不僅標誌兩地法律領域合作邁上新台階，也為兩地法律專業協同與服務升級注入了新動力。

服務處此刻落戶香港，可謂「正當其時」。為進一步鞏固香港的國際調解樞紐地位，律政司正積極優化調解法律框架，而司法機構亦在上月底宣布計劃設立香港國際商事法庭，專門處理重大跨境國際商事糾紛，與香港現有的國際仲裁及調解服務相輔相成，為全球企業及投資者提供全面的爭議解決

選項。服務處的成立，不僅能讓內地企業第一時間把握香港法規優化和司法資源配套的最新機遇，更能與香港支援內地企業「走出去」的措施，如去年年底正式啓動的香港專業服務出海平台，產生協同效應。這將為「走出去」的內地企業提供高水平國際商事調解服務，為企業出海保駕護航。

## 調解在商事糾紛的優勢

企業在加快「走出去」拓展國際版圖的過程中，無可避免會面對涉外糾紛。在處理這些糾紛時，企業需要兼顧成本、效率與可預期性，更需要妥善維繫與合作伙伴之間的長期商業關係，以保障核心競爭力。

商事調解無疑是企業解決糾紛的理想方案。它具有省時節費、靈活高效、高度保密，以及注重修復關係等顯著優勢，能幫助企業以理性、和諧的方式化解分歧，實現「案結事了人和」的雙贏局面。

我相信商事調解的蓬勃發展，將確保香港為全球企業提供多元化、全方位的爭議解決選項。

## 滬港在法律調解領域的交流合作

上海和香港同為國家的重要經濟中心和法律服務高地，各具優勢。香港擁有「一國兩制」的制度優勢和國際化的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體系；而上海則背靠長三角腹地、具備強大的創新活力。兩地優勢互補、強強聯手，將會是合作共贏。

正是基於合作雙贏的基礎，近年滬港在法律及商事調解領域的交流更趨密切，並已打下堅實的基礎。在推廣活動方面，律政司早在二〇一九年就已將「調解為先」承諾書活動帶到上海，藉此鼓勵兩地企業在發生商業糾紛時，優先考慮以調解解決，而非直接訴諸訴訟或仲裁。我們去年也再次在上海宣傳「調解為先」承諾書這個香港品牌。在專業交流方面，律政司司長在今年三月率領香港法律業界

代表團訪問上海，進一步促進滬港法律專業合作和交流，並推廣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和國際法律樞紐的優勢。

二〇二四年，上海貿促國際商事調解中心入駐由上海市司法局牽頭建設的線上「涉外商事解紛」專窗，形成化解涉外商事糾紛「調解優先、分層遞進、訴訟兜底」的多元線上布局。今天，上海貿促國際商事調解中心正式進駐香港。這不僅是兩地長期緊密互動的最佳印證，更為未來的深化合作搭建了全新的橋樑。我們期待新服務處能進一步促進兩地調解資源的有效對接。

## 結語

展望將來，憑藉國家對香港的堅實支持，以及「一國兩制」的獨特優勢，香港將繼續發揮國際調解樞紐的作用，推動「調解為先」成為解決商事糾

紛的首選。最後，衷心祝願服務處大展鴻圖，也期望滬港兩地能夠繼續深化合作、優勢互補，共同助力國家高質量發展。謝謝大家。